

第二阶段：缴纳额度权利金（1.19-1.25）

已中标的交易会员，须在 2 个工作日内（不含成交当日，以下同）向东方钢铁支付额度权利金，权利金标准为 500 元/吨；逾期未缴纳足额额度权利金，视同为竞价违约，将由东方钢铁扣罚对应场次的竞价交易保证金。额度权利金缴纳银行账户请见第一页的《竞价保证金和定金的专用账户》。

额度权利金支付注意事项：

2.1 成交会员完成账户汇款后，须及时与东方钢铁交易中心确认资金到账情况，咨询电话 400-820-0818。



2.2 成交会员完成银行划款后，须登录“东方钢铁在线”进入竞价页面，点击【支付货款】，完成支付操作。

第三阶段：订货登记(3.15-3.20)

在规定登记期内，成交会员应及时登录“东方钢铁在线”填报订货调整需求，并升贴水标准确定最终销售合同；如未及时登记或无调整，将依据当期标准合约生成销售合同。



3.1 登录“东方钢铁在线”，进入竞价页面，在业务流程示意图中点击【合同登记】按钮，选择对应中标合同，点击页面下方【合同登记】按钮，进入 3.2 步骤：



3.2 点击【合同登记】后，中标会员可更改订货材质和规格，见上图（以上仅限在当期宝钢股份发布的材质及规格升贴水范围内进行调整）；



3.3 登记结束后，在合同登记页面，点击登记合同号，后出现对应合同的详情信息，再点击“打印”按钮，可打印登记合同。



3.4 登录钢贸公司“qh.baostar.com”或其他营销服务单元的期货订货系统，完成后续宝钢期货订货流程。

以上未尽事宜可咨询业务热线：

021-56120088 转 周蜀平（东方钢铁）

021-50509696 转 郑 斌（钢贸公司）